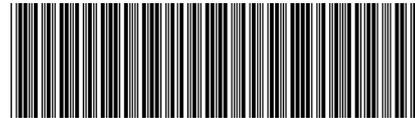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：



项目编号：202454120397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闵规划资源选预变〔2024〕12号

关于变更梅陇轻轨12号线联动开发地块 储备和前期基础性开发项目（113-02地块） 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市闵行区土地储备中心：

你（单位）填报的20240913150748《上海市〈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〉变更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该项目经我局以沪闵规划资源选预〔2024〕33号文核定（沪闵书（2024）BA310112202400232）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

见书。现你单位因该地块中漕宝路和莲花路部分已完成供地和建设，因此拟扣除道路部分，调整用地范围，申请变更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。

经审核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城乡规划、土地、建设管理等有关规定，我局准予变更下列内容：

1、同意调整用地范围，变更后用地面积为 58987.11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，具体范围详见附图。

2、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[2019]2号），该项目使用已经依法批准的建设用地进行建设，不再办理用地预审。

3、本次变更仅限于上述内容，其它部分均以原核发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为准。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14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14日 印发